

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2年11月24日上午10点，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迪安诊断”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1月21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收购广州迪会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6%股权的议案》

为加强“服务+产品”差异化竞争优势在粤港澳大湾区的推进力度，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自然人喻惠民签订《关于广州迪会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，以自有资金5,940万元向自然人喻惠民收购其持有的广州迪会信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迪会信”）6%股权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公司合计持有迪会信53%股权，迪会信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25日